

证券代码：874105

证券简称：爱舍伦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基于客观、独立判断的原则，我们就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审阅核查，并就相关议案所涉及的事宜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如下：

**一、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1. 《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的发表审计意见，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本议案，并同意将本议案递交董事会审议。

**2. 《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阅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系真实符合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上述关联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水平，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递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二、独立董事对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1.《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经审核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开立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三方监管协议，以约定对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各方权利、责任和义务，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有利于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议案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2.《关于续聘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审核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会计师事务所，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审计准则，公允合理的发表审计意见，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公司对审计机构的聘任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3.《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议案内容，我们认为：公司预计的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系真实符合当时公司业务开展需要，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价格均参考市场价格水平，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对于上述预计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

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爱舍伦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茆晓颖、孙宏涛、张芬伟

2025年12月4日